# 金鹰医疗健康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医疗健康股票C）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年9月23日

送出日期：2026年9月24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 一、产品概况

| | | | |
|---|---|---|---|
| **基金简称** | 金鹰医疗健康股票 | **基金代码** | 004040 |
| **下属基金简称** | 金鹰医疗健康股票 C | **下属基金代码** | 004041 |
| **基金管理人** |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托管人**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8-04-13 | | |
| **基金类型** | 股票型 | **交易币种** | 人民币 |
| **运作方式** | 普通开放式 | **开放频率** | 每个开放日 |
| **基金经理** | 欧阳娟 |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 2022-09-29 |
| | | **证券从业日期** | 2016-05-13 |
| | 韩广哲 |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 2025-01-14 |
| | | **证券从业日期** | 2007-08-06 |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请阅读《招募说明书》第九章了解详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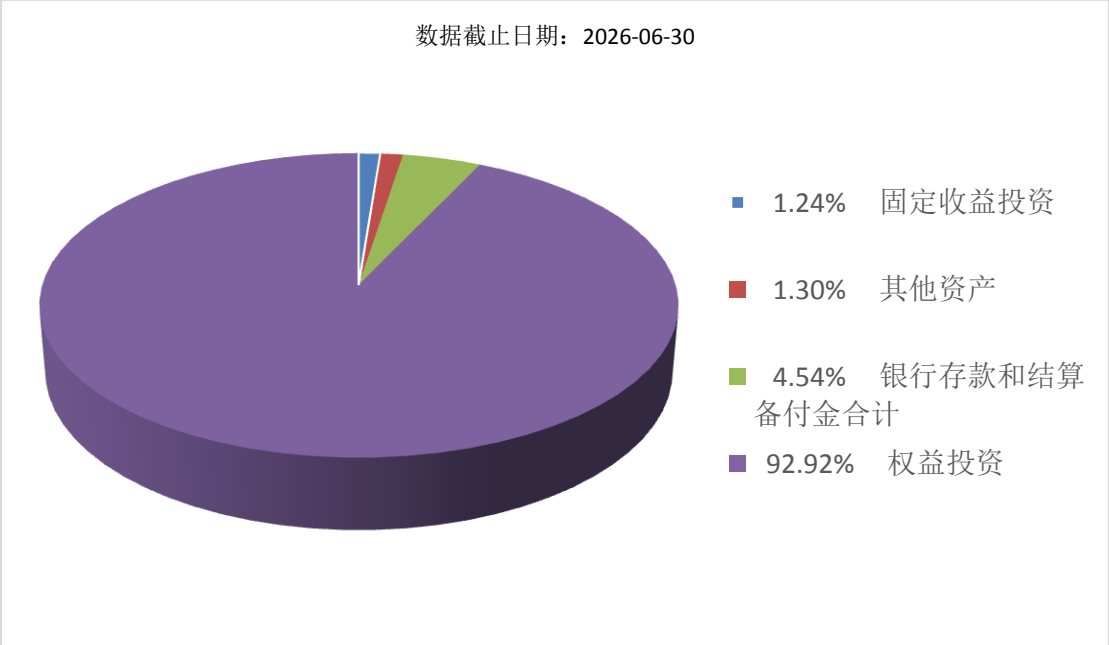
| | |
|---|---|
| **投资目标** |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医疗健康产业证券，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
| **投资范围** |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中小板、创业板、存托凭证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含国债、地方政府债、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央行票据、中小企业私募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投资于医疗健康产业证券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 |

| | |
|---|---|
| | 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得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应收申购款等；权证、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当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变更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对上述资产配置比例进行适当调整。 |
| **主要投资策略** | 股票投资策略方面，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医疗健康产业证券。本基金所指的医疗健康产业具体包括以下三类公司：1）与医疗行业相关的上市公司，包括医药研发和生产（化学制药、中药、生物制品）、医药商业、医疗器械、医疗服务及医疗信息化等行业；2）与健康行业相关的上市公司，包括保健品、健康养老、健康检测、健康护理等行业。本基金主要考察行业潜在空间、行业竞争结构、行业周期、行业的潜在风险等因素，进行股票资产在医疗健康各细分行业间的配置。在行业配置的基础上，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依靠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进行个股精选。基金经理将按照本基金的投资决策程序，审慎精选，权衡风险收益特征后，根据市场波动情况构建股票组合并进行动态调整。本基金投资策略还包括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策略、权证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和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
| **业绩比较基准** | 中证医药卫生指数收益率*85%+中债-总财富( 总值 )指数收益率*15%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风险和预期收益均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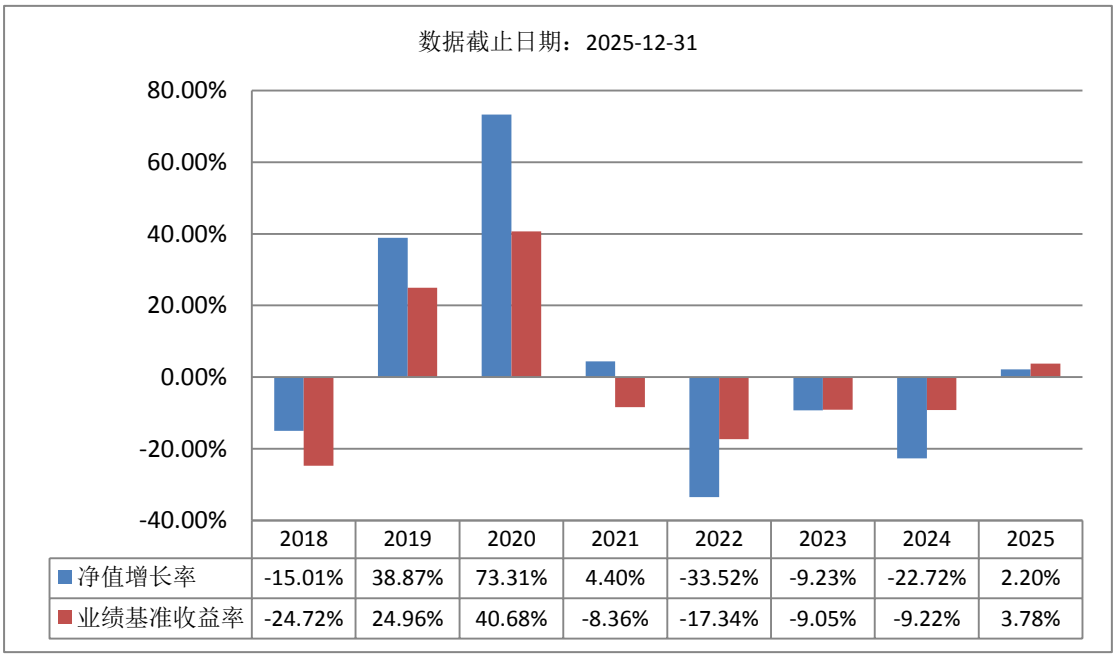
注：自 2026 年 9 月 21 日起，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中证医药卫生指数收益率×80%+中债总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20%”调整为“中证医药卫生指数收益率*85%+中债-总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5%”。

##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 | 2018 | 2019 | 2020 | 2021 | 2022 | 2023 | 2024 | 2025 |
|---|---|---|---|---|---|---|---|---|
| 净值增长率 | -15.01% | 38.87% | 73.31% | 4.40% | -33.52% | -9.23% | -22.72% | 2.20% |
| 业绩基准收益率 | -24.72% | 24.96% | 40.68% | -8.36% | -17.34% | -9.05% | -9.22% | 3.78% |

注：本基金由金鹰鑫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2018年4月13日转型而来。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基金合同生效日当年净值增长率计算区间为2018年4月13日至2018年12月31日。

##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 费用类型 |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 收费方式/费率 | 备注 |
|---|---|---|---|
| 认购费 | - | - | 本基金为转型基金，无认购费。 |
| 申购费（前收费） | - | - | 本基金C类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
| 赎回费 | N < 7 天 | 1.50% | |
| | 7 天 ≤ N < 30 天 | 0.50% | |
| | N ≥ 30 天 | 0.00% | |

###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 费用类别 |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 收取方 |
|---|---|---|
| 管理费 | 1.20% | 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 |

| | | |
|---|---|---|
| 托管费 | 0.20% | 基金托管人 |
| 销售服务费 | 0.40% | 销售机构 |
| 审计费用 | 34,000.00 | 会计师事务所 |
| 信息披露费 | 120,000.00 | 规定披露报刊 |
| 其他费用 | 详见招募说明书的基金费用与税收章节。 | |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上表中年费用金额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
|---|
| 1.84% |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的风险主要包括： 1、市场风险。主要包括政策风险、经济周期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购买力风险、上市公司经营风险和再投资风险。 2、管理风险。 3、流动性风险。 4、股指期货投资风险。 5、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风险。 6、流通受限证券投资风险。 7、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包括与基础资产相关的风险和与资产支持证券相关的风险。 8、本基金特有的风险。（1）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投资于医疗健康产业证券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因此股票市场和债券市场的变化以及医疗健康行业自身的变化均会影响到本基金的业绩表现。（2）投资存托凭证的特定风险。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除与其他仅投资于沪深市场股票的基金所面临的共同风险外，本基金还将面临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包括存托凭证持有人与境外基础证券发行人的股东在法律地位、享有权利等方面存在差异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在分红派息、行使表决权等方面的特殊安排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协议自动约束存托凭证持有人的风险；因多地上市造成存托凭证价格差异以及波动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权益被摊薄的风险 ;存托凭证退市的风险 ;已在境外上市的基础证券发行人，在持续信息披露监管方面与境内可能存在差异的风险；境内外法律制度、监管环境差异可能导致的其他风险。 9、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 10、其他风险。

###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 ,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各方当事人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尽量通过协商、调解途径解决，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最终将通过仲裁方式处理，详见《基金合同》。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gefund.com.cn/ 客服电话：400-6135-888 •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

##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